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前身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1993年6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後於1994年11月轉為社會募集股份有限公司。我們於1994年12月15日完成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B股上市（股票代碼：900934）及於1996年10月11日完成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A股上市（股票代碼：600754）。我們於2003年更名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19年再度更名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合共持有我們約47.26%的股份。

主要里程碑

以下概述主要的公司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事件
1993年	我們的前身根據中國法律在上海成立。
1994年	我們發行B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900934）。
1996年	我們發行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754）。
1997年	我們的錦江之星上海錦江樂園店開設，它是中國第一家經濟型酒店。
2003年	經過一系列資產重組後，我們更名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並以酒店業務為主營業務。
2010年	我們完成了重大資產重組，向輕資產模式進行轉變。
2013年	我們收購時尚之旅酒店，其原有品牌翻牌為錦江都城。
2015年	我們收購Groupe du Louvre的100%股權，其品牌包括Golden Tulip系（本土化後為「鬱錦香」）、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本土化後為「康鉞」）和Kyriad系（本土化後為「凱里亞德」）。
2016年	我們收購鉅濤集團，其品牌包括7天、麗楓、喆啡、希岸及IU等。 我們收購維也納酒店集團，其品牌包括維也納國際及維也納酒店等。 按開業客房數量計，我們在中國酒店市場的市場份額排名第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2019年	我們與麗笙酒店集團訂立管理許可協議，獲得麗亭、麗柏、麗怡及麗芮在中國的獨家管理許可。
2020年	我們宣佈成立錦江酒店（中國區），將錦江、維也納和鉑濤系列進行管理合併及業務整合。
2022年	錦江聯采，一個為全產業鏈參與者（包括自有及租賃酒店以及特許經營及管理酒店、供應商、其他第三方酒店擁有者和運營商）提供一站式集中採購解決方案的創新B2B電商平台，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2023年	齊程網絡，其運營一個綜合的酒店會員管理及中央預訂平台，助力我們進一步實現數字化運營，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錦江酒管，一家專注於高端及以上酒店品牌運營管理公司，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我們與麗笙酒店集團訂立管理許可協議，獲得就中國（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及中國台灣地區）的麗笙精選、麗笙、麗祺及麗筠的非獨家管理許可。
2024年	我們與我們子公司Lavande Holdings Limited、Xana Hotelle Holdings Limited及Coffetel Holdings Limited的其他少數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該等子公司於收購完成後成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主要子公司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及其各自的成立日期及司法管轄區、本集團應佔股權及主要業務活動載列如下：

名稱	成立日期及司法管轄區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1996年5月17日 中國	100%	經營酒店及餐飲， 酒店管理
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 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20日 中國	100%	經營酒店及餐飲
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	2004年4月12日 中國	90% ⁽¹⁾	經營酒店及餐飲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成立日期及司法管轄區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深圳市維也納國際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9日 中國	90% ⁽²⁾	經營酒店及餐飲， 酒店管理
Keystone Lodging Holdings Limited	2012年12月12日 開曼群島	100%	投資控股
七天酒店(深圳)有限公司	2005年7月5日 中國	100%	經營酒店及餐飲， 酒店管理
七天四季酒店(廣州)有限公司	2010年8月13日 中國	100%	經營酒店及餐飲， 酒店管理
歡朋酒店管理(廣州)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中國	100%	酒店管理
麗楓舒適酒店管理 (深圳)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8日 中國	100%	酒店管理
Groupe du Louvre	2005年7月27日 法國	100%	投資控股
Sailing Investment Co, S.à.r.l.	2015年1月22日 盧森堡	100%	投資控股
上海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月8日 中國香港	100%	投資控股
上海錦江聯採供應鏈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4日 中國	100%	供應鏈管理服務
上海齊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6日 中國	100%	信息技術開發、 技術諮詢等
上海錦江都城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2日 中國	100%	酒店管理
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992年12月1日 中國	100%	酒店管理
Louvre Hotels Group	1977年1月4日 法國	100%	經營酒店及餐飲， 酒店管理
上海錦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7日	100%	酒店及品牌管理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德滿先生為持有維也納酒店集團有限公司10%股權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9條，該公司為本公司重大子公司，因此黃先生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黃先生為中國公民，於酒店及保健品行業擁有多多年經驗，為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的創辦入，現任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董事。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市維也納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為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全資持有，而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90%的主要子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全球擁有超過450家子公司。有關主要子公司股本變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我們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化情況」。

本公司之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的早期發展及成立

於1992年12月28日，上海市政府財貿辦公室和經濟體制改革辦公室批准國有獨資企業上海新亞(集團)聯營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發起設立本公司的前身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1993年1月29日，上海市國有資產管理局以「滬國資(1993)75號文」確認原國有企業淨資產折為16,364.15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國家股。於1993年6月，本公司發起人向23個法人實體(即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上海久事公司、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上海輪胎橡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上海分行、上海陸家咀金融貿易開發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閔行聯合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財政證券公司、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上海證券業務部、上海內外聯合貿易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上海投資信託公司、中國銀行上海信託諮詢公司、上海愛建金融信託投資公司、上海市商業投資公司、上海市石油總公司、上海供銷綜合商社、上海市民用建築設計院、上海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日用化學公司、上海大都市總公司、上海小紹興飲食總公司、上海浦東商業建設聯合發展公司及上海海陽羽絨製品有限公司)定向募集6,000萬股，向本公司當時的員工定向募集1,200萬股。本公司設立時股本總額為人民幣235,641,500元。

1994年B股上市

1994年11月，我們轉為社會募集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994年12月15日完成B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股票代碼：900934)。B股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35,641,500元，由235,641,500股未上市股份及100,000,000股B股組成。

1996年A股上市

於1996年10月11日，我們完成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股票代碼：600754)，包括19,000,000股新發行的A股及6,000,000股當時現有未上市股份轉換為A股。A股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54,641,500元，由229,641,500股未上市股份、100,000,000股B股及25,000,000股A股組成。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997年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1997年7月，本公司按每類現有股份每10股轉增2股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向當時的股東發行70,928,300股股份。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425,569,800元，由275,569,800股未上市股份、120,000,000股B股及30,000,000股A股組成。

1998年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1998年7月，本公司按每類現有股份每10股派送2股的比例派送紅股，並按照每類現有股份每10股轉增1股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向當時的股東發行合計127,670,940股股份。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553,240,740元，由358,240,740股未上市股份、156,000,000股B股及39,000,000股A股組成。

2001年增發A股

2001年1月，我們完成了A股增發，據此，我們按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10.8元發行50,000,000股新A股。於2001年A股增發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603,240,740元，由348,880,740股未上市股份、156,000,000股B股及98,360,000股A股組成。

2005年股權分置改革

於2005年12月16日，本公司根據適用的中國證券法規在股東大會決議進行股權分置改革，據此，A股流通股股東已就所持有的每10股股份從A股非流通股股東獲得3.1股股份。A股非流通股股東按彼等各自的股權比例支付合共30,491,600股股份作為對價。該股權分置改革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未發生變化。

2014年非公開發行A股

2014年12月，我們完成了非公開發行A股，據此，我們向錦江資本及弘毅（上海）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上海弘毅」，為獨立第三方）按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15.08元發行201,277,000股新A股，禁售期為36個月。於2014年A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804,517,740元，包括156,000,000股B股及648,517,740股A股，錦江資本和上海弘毅在2014年非公開發行A股項下的出資額分別佔當時註冊總股本的12.59%及12.43%。

2016年非公開發行A股

2016年8月，我們完成非公開發行A股，據此，我們向錦江資本、上海弘毅、上海國盛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國盛」）、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長城資產管理」）、華安未來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華安未來資產管理」）及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按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29.45元發行153,418,700股新A股，禁售期為36個月。除錦江資本、上海弘毅、華安未來資產管理外，各認購方均為獨立第三方。於2016年A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957,936,440元，包括156,000,000股B股及801,936,440股A股。錦江資本、上海弘毅、上海國盛、長城資產管理、華安未來資產管理、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通過2016年非公開發行A股所認購的出資額分別佔當時註冊總股本的8.06%、2.12%、1.59%、1.59%、1.59%及1.06%。

2021年非公開發行A股

2021年3月，我們完成非公開發行A股，據此，我們向興證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興證基金」）、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Allianz」）、中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歐資產管理」）、UBS AG、財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財通資產管理」）、FSS Trustee Corporation（「FSS Trustee」）、Neo-Criterion Capital Singapore Ptd. Ltd.（「Neo-Criterion Capital」）、Ontario Teachers' Pension Plan Board（「Ontario TPPB」）、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夏基金管理」）、泰康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泰康資產管理」）、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城投金控1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中信資產管理計劃」），按發行價每股A股人民幣44.60元發行112,107,623股新A股，禁售期為6個月。上述各認購方均為獨立第三方。於2021年A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70,044,063元，包括156,000,000股B股及914,044,063股A股，以及由興證基金、Allianz、中歐資產管理、UBS AG、財通資產管理、FSS Trustee、Neo-Criterion Capital、Ontario TPPB、華夏基金管理、泰康資產管理及中信資產管理計劃通過非公開發行A股所認購的出資額分別佔當時註冊總股本的5.05%、1.24%、1.15%、0.63%、0.44%、0.39%、0.32%、0.32%、0.31%、0.31%及0.31%。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或合併。

股票激勵計劃

為改善企業管治架構及激勵僱員，我們將不時採納股票激勵計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仍然有效。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我們的股票激勵計劃」。

我們的A股及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自1994年12月15日起，我們的B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我們的A股自1996年10月11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不遵守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規例的事例，且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就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錄而言，概無應提請投資者注意的重大事項。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受到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施加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的影響，且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的A股及B股上市相關法律及法規。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獨家保薦人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使其對本公司董事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的確認在任何重大方面產生任何疑慮。

本公司尋求於香港聯交所[編纂]以(i)推進國際化業務佈局；(ii)繼續通過我們成熟的輕資產商業模式擴大我們的業務；及(iii)繼續強化我們的品牌組合。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此外，[編纂]為本公司提供進入國際資本市場的渠道，增強我們的融資能力及促進引入國際股東。此舉將進一步加強我們的企業管治、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提升我們的全球形象。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

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上市時擁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其尋求上市時H股中由公眾人士持有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至少10%；或(b)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30億港元。

我們的B股自1994年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我們的A股自1996年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總數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並無任何變動）。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並無任何變動），據本公司所知，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總數預期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高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3A(2)(a)條規定須由公眾人士持有的10%H股指定百分比。

符合自由流通量規定

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3C(2)條規定，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於上市時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尋求上市的H股由公眾人士持有，且不受（無論是合約、香港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下的）任何禁售規定所限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a)佔於上市時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至少5%，以及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00萬港元；或(b)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6億港元。

[各[編纂]已同意自[編纂]起計[編纂]的[編纂]。因此，於[編纂]時[編纂]持有的H股不應計入[編纂]時本公司H股的自由流通量中。]按指示性[編纂]（即不高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及不少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計算，本公司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3C(2)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其他A股股東持股情況相對分散，其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A股股東持有5%或以上的股份。自2025年1月1日以來，概無其他組別的股東持有本公司權益多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 (2) 其他B股股東持股情況相對分散。其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B股股東持有5%或以上的股份。自2025年1月1日以來，概無其他組別的股東持有本公司權益多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德滿先生為持有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10%股權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9條，該公司為本公司重大子公司，因此黃先生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